

证券代码：831670 证券简称：捷福装备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捷福装备（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后官湖大道88号办公大楼4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贵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黄蔚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王家伦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更好的维护股东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进行审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故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做出明确安排，拟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捷福装备（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七条，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完善对挂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捷福装备（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日常经营需要，2021年度公司通向关联方武汉欧亚泰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采购材料8,165,099.74元，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贵生为ISI WELDING SYSTEMS 实际控制人，李筱与李贵生为父子关系，二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捷福装备（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捷福装备（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